

绵卫发〔2017〕25号

关于印发《绵阳市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计生局、园区社发局、科学城卫生计生委、委直属各单位：

《绵阳市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已经市政府分管领导审定同意，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绵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绵阳市中医药管理局

2017年6月21日



绵阳市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

绵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绵阳市中医药管理局

2017年6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我省中医药发展工作部署，进一步发挥我市中医药在满足广大城乡群众健康服务需求、推动产业供给侧改革中的特色优势，更好服务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根据《国务院关于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的通知》（国发〔2016〕15号）《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国中医规财发〔2016〕25号）等精神，特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十二五”期间取得的成就

“十二五”时期，绵阳市中医药发展快速，服务体系日趋完善，疾病防治能力明显增强，中医药文化不断普及，基本形成中医药医疗、保健、科研、教育、产业、文化整体发展新格局，在增进和维护人民群众健康的作用更加突出，对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明显提升，已成为我市对外经济、文化交流的一张名片，在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和促进绵阳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1. 中医医疗服务能力不断增强。2015年末，全市共有中医医疗机构475所，市中医药研究所1所，其中三级甲等中医医院1所、三级乙等中医医院3所、二级甲等中医医院7所，开放床位2956张，每千人口拥有中医床位数0.6张。有中医药从业人员6322人，其中中医类执业（助理）医师1983人，省市名中医75人。建成博士后工作站1个、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3个、第二届四川省名中医传承工作室1个，培训基地7个。建

成国家级重点专科 3 个，省级重点专科 22 个，市级重点专科 14 个。国家级立项科技课题 9 项、省部级 19 项，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1 项。创建成全国基层中医药先进市，9 个县市区均创建成全国基层中医药先进县。

2. 中医药文化影响力进一步提升。组建了一支中医药文化科普专家队伍，开发了一批形式多样的文化科普作品。深入开展“中医中药中国行—进银屏·进社区·进农村·进军营·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活动、科普宣传 2000 余场，现场受益群众 200000 余人次。市中医医院与俄罗斯、巴西、加拿大等国家建立了深度的合作关系，长期互派专家开展中医医疗服务、技术交流、特色教学等，有效提升了我市中医的国际影响力，特别是市中医医院的针灸专家在俄罗斯的诊疗技术受到当地政府和民众的广泛认可和高度赞扬，被誉为“中国神针”，中医药作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得到广泛传播。

3. 中药资源持续健康发展。2015 年末，全市中药材种植面积 67 万亩，种植面积较大的有麦冬、黄连、鱼腥草、云木香、附子、桔梗、葛根等。已发现中药材品种 2150 余个，占全国中药材品种的 35.83%。查清定录品种达 38 种以上，符合药典及地方标准的达 366 种，其中家种药材 93 种，野生药材 290 种以上。三台县的麦冬（为全国最大的麦冬生产基地）、江油市的附子、梓潼县的桔梗、平武县的天麻、厚朴（平武县被中国经济林协会授予“中国厚朴之乡”称号）获得国家地理标志保护品种。

4. 中医药产业逐步发展壮大。2015 年末，全市有中药材企业约 94 家，其中龙头企业 27 家，中医药总产 2.6 万吨，产值达

15 亿元。规模以上中医药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已超过 10 亿元，带动农户 6.56 万户，中药进出口额达到 830 万美元，作为潜力巨大的经济资源，中医药为推动我市经济产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5. 中医药健康服务领域得到拓展。中医药与养老、旅游等相互融合的趋势进一步凸显，初步形成服务新形态。中医药在养生、保健、康复等方面的潜力持续释放，中医美容、亚健康监测与防治、药膳等中医药新兴养生保健行业逐步发展，一批适应市场的中医药新产品、新业态逐步成为健康产业新的经济增长点。

（二）“十三五”中医药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 面临机遇。国务院印发实施《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将中医药发展摆在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要位置，指明了今后中医药的发展方向。国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推进，促进健康产业发展的一系列鼓励政策的出台，为中医药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和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为我市优质中医药资源走出去引进来提供了合作新通道。“互联网+”行动计划深入推进，为我市中医药发展注入了新活力，迎来了提档升级的新机遇。加快发展健康服务业、鼓励社会办中医、推进中医药城镇化建设等新要求为我市中医药事业的发展提供了新空间。

2. 主要挑战。“十三五”时期，我市中医药发展处在能力提升推进期、健康服务拓展期、参与医改攻坚期和政策机制完善期，还面临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中医药服务体系、模式和机制还不能完全与人民群众的需求相适应，改革的任务仍十分艰巨。中医

药资源总量仍然不足，基层发展薄弱，还不能充分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城乡、区域之间发展不平衡，中医中药发展不协调。中医药继承不足、创新不够、特色优势淡化、学术发展缓慢的问题需加快解决。高层次人才不足，基层人员短缺，中医药人员中医思维和人文素养尚需加强。野生中药材破坏严重，中药产业集中度偏低，缺乏龙头带动效应，投入不足影响发展后劲，基地建设滞后，种植不规范，部分中药材药残含量超标，品质下降较快。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三、四、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新兴先导型服务业的战略部署，坚持“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的方针，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互相补充、协调发展。坚持兴医兴药并举，以医带药、以药促医，协同发展。坚持一二三产联动的中医药产业发展思路，以医疗服务、中药产业、健康服务为主线，以建设中医药强市为目标，推动我市中医药振兴发展，大力助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建设。

（二）基本原则

1. **政府引导，市场驱动。**强化政府在规划引领、政策引导、制度建设和行业监管等方面的作用，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决定性作用，完善市场体系，增加市场供给，满足多元需求，提高质量和效率。

2. **医药互动，弘扬特色。**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和资源优

势，以中医医疗服务为基础，拓展中医养生保健、养老康复等服务业，带动中医药相关产业发展。

3. 中西并重，统筹兼顾。坚持中医与西医相互取长补短，发挥各自优势，促进中西医结合，在开放中发展中医药。统筹兼顾中医药发展各领域、各环节，注重城乡、区域、国内国际中医药发展，促进中医药医疗、保健、科研、教育、产业、文化全面发展。

4. 创新发展，服务群众。加快中医药传承创新与科技转化，拓展服务范围，创新服务模式，建立可持续的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体制机制，提升全市城乡居民的健康水平和助推我市经济社会转型发展。

（三）发展目标

到2020年，基本建成中医药强市。全市中医药医疗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中医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居全省前列。中医药健康服务成为我市养老与健康服务业的重要支撑。中医药一二三产业互相融合发展，成为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

——**中医医疗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到2020年，建成以公立医疗服务为主体，社会办中医服务为补充，民族医疗服务为特色，县级全覆盖的中医药健康医疗服务格局，基层中医服务量达到45%，成为川西北区域中医医疗中心。

——**中医健康服务新业态基本形成。**到2020年，构建集中医养生、医疗、康复、养老、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新理念和新模式。中医药健康服务人员素质明显提高，技术服务手段不断创新。一批有品牌、有实力的中医药健康服务知名企业（机构）实现规

模化发展，形成以“互联网+”信息技术为支撑，融合远程医疗和个体化治疗的健康服务新业态。

——**中医药相关产业做大做强**。到2020年，构建以中医药科技创新为引领，以中医药服务贸易为平台，以绵产道地中药材、优势资源和中成药大品种为龙头，以中药材种植、中药饮片、中成药、医院制剂、保健食品、中医药文化产品和中医康养旅游为基础的中医药产业体系，中药工业总产值占医药工业总产值比例达到30%左右。

——**中医药服务贸易能力明显提升**。精准融合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发展，立足国内市场，开拓国际市场，促进中医药对外交流，形成一批具有国内乃至国际竞争力的中医药产品、服务品牌和企业。到2020年，销售收入超过1亿元的现代中药材生产骨干企业达5-10家。

绵阳市中医药“十三五”规划主要发展指标

主要指标	2015年	2020年	属性
中医医院（所）	13（含民营医院）	15	指导性
中医医院床位数（张）	2956	3556	指导性
每千常住人口公立中医医院床位数（张）	0.6	0.65	指导性
每千人口卫生机构中医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0.42	0.6	指导性
中医医院总诊疗人次数（万人次）	145.34	195.44	指导性
中医医院诊疗人次占医院诊疗人次比重（%）	5	7	指导性
中医医院出院人次数（万人）	7.84	9.2	指导性
中医医院出院人数占医院出院人次数比重（%）	8.57	9.1	指导性
卫生机构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人）	1983	3000	指导性
卫生机构中药师（士）人	318	380	指导性

基层中医药服务量(%)	45	50	预期性
建成中医药创新和成果转化平台(个)	0	1	指导性
中药工业(亿元)	22	110	指导性
中药材种植面积(万亩)	67	100	指导性

三、全面发展中医药事业

(一) 巩固完善覆盖城乡的中医医疗服务网络

1. 夯实医疗服务体系。健全以市中医医院为龙头、县市区中医医院为骨干、各级各类综合医院中医科为补充、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科为基础、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为网底的四级城乡中医药服务体系。深入推动绵阳市中医医疗集团建设，发挥绵阳市中医医院等三级中医医院在技术、人才等方面的辐射作用，实现各级各类中医医疗机构优势互补、功能协同。

2. 促进社会办中医加快发展。鼓励社会力量优先举办儿科、精神(心理)科、妇科、外科、骨伤、肛肠等非营利性中医专科医院，发展中医特色的康复医院、护理院。鼓励举办只提供传统中医药服务的中医门诊部和中医诊所。非公立中医医疗机构提供的中医服务量力争达到中医服务总量的 20%。

(二) 全面提升中医医疗服务水平

1. 加强中医医疗服务能力建设。实施中医临床优势培育工程，大力推动“名院、名医、名科”建设。提高市中医医院急危重症、疑难复杂疾病的中医诊疗服务能力和中医优势病种的门诊诊疗服务能力与研究能力。提高县级中医医院区域内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精神疾病的中医诊疗能力和急危重症患者的抢救能力以及疑难复杂疾病的向上转诊服务。力争到 2020 年，全市

新增三级甲等中医医院 2 所,新增三级乙等中医医院 2 所; 中医类国家级重点学科达 5 个以上, 省级重点学科 30 个以上。

2. 加强专科专病防治网络建设。依托现有中医医疗机构和中医科室支持形成一批区域中医(专科)或中西医结合诊疗中心, 在防治疾病中发挥示范作用。加强中医医院老年病科建设, 适应我国老龄化社会发展的需求。加强中医药急救队伍和条件建设, 加强中医护理人员配备, 提高中医辨证施护和中医特色护理水平。力争到 2020 年, 市中医医院建成国家级中医专科专病诊疗中心, 市骨科医院建成川西北地区中医专科专病诊疗中心, 全市专科专病诊疗能力达省内先进。

(三) 促进中西医有效结合

1. 促进中西医临床协作机制建设。围绕中医诊疗具有优势的重大疑难疾病、传染性疾病和严重精神障碍, 以提高临床疗效为目标, 开展中西医临床协作, 强强联合、优势互补、目标同向、协作攻关, 形成独具特色的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鼓励开展不同层级的中西医临床协作培育工作, 支持中西医结合专科专病诊疗中心建设。力争到 2020 年, 市妇幼保健院设置中医妇科和中医儿科, 100%的综合医院设置中医临床科室和中药房。

2. 提升中西医结合服务内涵。鼓励中医西医相互学习, 发挥各自优势, 支持非中医类别医师学习中医药理论、知识和技能, 中医人员通过转岗培训, 增加精神疾病类职业注册, 特别是支持中医人员增加疾病防控知识学习, 并在临床实践中应用。加强基层医务人员常见病、多发病中医适宜技术方法培训推广, 提升基层运用西医和中医两种手段综合服务能力。力争到 2020 年, 全

市医疗机构医护人员基础中医药知识知晓率达 80%以上。

（四）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1. 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强化县级中医医院特色专科专病建设，大力推广中医非药物疗法和适宜技术，提升中医特色诊疗和综合服务能力，夯实分级诊疗基础。到 2020 年，85%以上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70%以上的乡镇卫生院设立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平武县、北川县力争达到 100%，信息化得到加强，中医诊疗量占诊疗总量的比例力争达到 30%。

2. 深化基层中医药能力建设。加强对口帮扶，三级中医医院对口帮扶贫困县县级中医医院，二级以上中医医院对口帮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支持县级中医医院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组建医疗联合体，开展县乡一体化服务。开展县管乡用、乡聘村用等试点。探索改革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执业资格准入制度，允许取得乡村医生执业证书的中医药一技之长人员在乡镇和村开办中医诊所。到 2020 年，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和 70%的村卫生室具备中医药服务能力。

（五）突出中医特色优势

1. 深入开展“治未病”工程。传承中医“上工治未病”学术思想，结合传染病疾病、严重精神障碍防控，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立的“治未病”中心的基础上，培养优秀的中医预防保健人才，开展临床诊断和保健服务。力争到 2020 年，全市二级以上中医医院均建立规范的“治未病”中心或科室，建成县级中医“治未病”基地，服务项目 10 种以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按每万服务人口配备 0.5-1 名专兼职“治未病”专业人员。

2. 大力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充分发挥市县两级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基地(推广平台)的作用,安排专项经费开展师资培训、业务指导、适宜技术筛选、适宜技术手册印发等工作。到2020年,在基层医疗机构中推广不少于10项疗效确切、安全方便、易于操作的中医药适宜技术。针对社区常见病症、慢性病,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验方)的培训推广应用,力争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全覆盖。

(六) 推进中医药继承创新

1. 实施中医药传承工程。全面系统继承历代各家学术理论、流派、学说以及当代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思想和临床诊疗经验,总结中医优势病种临床基本诊疗规律;加强对传统制药、鉴定、炮制技术及老药工经验的继承应用;开展对我市中医药民间特色诊疗技术的调查、挖掘整理、研究评价及推广应用。支持市中医医院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项目建设,强化国家中医临床研究(脾胃病)基地内涵建设,推进国家和省级重点学科专科建设,加强中医药防治重大疾病和优势病种研究应用,深入开展川派中医药研究;加强民族医药科学研究。

2. 深入开展中医药师承教育。建立中医药师承教育培养体系,鼓励医疗机构发展师承教育,继续开展“绵阳市名中医”评选,抓好省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吸引、鼓励名老中医药专家和长期服务基层的中医药专家通过师承模式培养多层次的中医药骨干人才。到2020年,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覆盖所有县市区。

3. 强化中医药自主创新体系建设。借鉴现代生命科学、系统科学、信息科学等多学科前沿理论、方法及技术，对中医藏象、证候、经络、病因理论及方剂、药性理论等中医药基础理论进行研究，加强对重大疑难疾病、重大传染病防治的联合攻关和对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的中医药防治研究，形成一批防治重大疾病和治未病的重大产品和技术成果。对认定成为省、市、县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技术）中心和重点实验室的，采用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的形式，给予一定的资金补助。支持绵阳市中医药研究所及北川羌医药研究分中心建设，力争到 2020 年，新增国家级科研立项课题 3-5 项，成果转化 1-2 项。

专栏1 中医药医疗卫生服务领域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

中医医院基础建设

支持市中医医院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项目及中医健康城、北川县中羌医医院住院大楼、三台县中医医院门诊综合楼、盐亭县中医医院门诊医技综合大楼建设，支持平武县中医医院改扩建、涪城区中医医院新建、涪江中药饮片厂升级改造。

中医临床优势培育工程

建设省级、市级区域和基层中医专科专病诊疗中心；加强中医特色康复医院和中医医院康复科服务能力建设，加强名中医工作室建设。支持绵阳市骨科医院创建三级甲等中医专科医院。

中医医院服务模式创新试点

支持市中医医院、市骨科医院、江油市中医医院、三台县中医医院探索完善中医综合治疗模式，多专业联合诊疗模式，融医疗、养生、康

复、预防保健于一体的医院发展模式，涵盖医院、社区、家庭的服务模式。

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支持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推广;开展城乡对口支援,提升贫困地区县级中医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

中医药药事服务能力建设

支持中医医院中药房、中药制剂室和中药饮片质量抽检能力建设,提升中药药事服务能力和水平。支持涪城区医院制剂配制中心修建。

中医药卫生应急能力建设

提升我市三级中医医院卫生应急能力,建设中医药防治传染病临床中心和应急中心,提高中医药防治新发、突发病和突发公共事件卫生应急能力。

社会办中医建设项目

引导社会资本举办肛肠、骨伤、妇科、儿科等非营利性中医专科医院。鼓励社会资本举办传统中医诊所。

四、积极做大做强中医药产业

(一) 促进优质中药材生产

1. **建设麦冬等大宗优质中药材生产基地。**建设以麦冬为主的常用大宗中药材规范化、规模化、产业化基地,鼓励野生抚育和利用山地、林地、荒地建设中药材种植养殖生态基地,加强我市麦冬以及附子、天麻、厚朴、重楼、辛夷花、黄连等有影响力的重点中药材基地建设,探索麦冬以及天麻、附子等中药材种植模

式及新技术推广，示范和辐射带动周边产业基地的发展升级，逐步扩大种植园的个数和面积。大力支持将三台麦冬纳入国家中药材大品种和食药同源项目。

2. 建设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全力打造我市列入国家地理标志保护的三台麦冬、江油附子、平武天麻、梓潼桔梗、平武厚朴等道地中药品牌。建设麦冬品种资源库，促进麦冬产业良种化、药用标准化发展。依托科研院所、高等院校、龙头企业、建设麦冬育种研究平台，建立麦冬新品种研发以及麦冬无性系良种繁育园，开展麦冬优质高产栽培技术的实验和示范。在三台麦冬核心区建立良种繁育基地 3 个，面积为 200-500 亩，使种苗质量符合无公害种植标准。到 2020 年，力争新增 1 个以上道地药材实施国家地理标志保护。

3. 发展中药材产区经济。推进中药材产地初加工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鼓励中药生产企业向中药材产地延伸产业链。提高中药材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发展中药材绿色循环经济。突出区域特色，打造品牌中药材。力争到 2020 年，培育 2-3 家中药材产地精深加工企业。

专栏 2 中药材生产基地建设专项

大宗优质中药材生产基地建设

加强我市麦冬、附子、天麻、厚朴、重楼、辛夷花、黄连等有影响力的重点中药材基地建设，支持三台县申报麦冬大宗品种和食药同源项目建设。在安州、北川、平武、三台、梓潼、江油 6 个县市区改造提升 10 个中药材现代农业万亩示范区。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建设

全力打造我市列入国家地理标志保护的三台麦冬、江油附子、平武天麻、平武厚朴等道地中药品牌。积极引导民间资本重点建设麝香、川贝母等稀缺中药材基地。

中药材经济产区建设

培育 2-3 家中药材产地精深加工企业。

(二) 促进中医药商贸流通

1. 建设中医药现代物流体系。推进中药工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支持建设现代化中医药仓储物流中心，支持建设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及现代物流配送系统，引导产销双方无缝对接。大力支持梓潼县生物医药产业园建设。依托涪城麦冬品牌优势以三台县芦溪工业园为核心，建设集包装加工、集中交易、仓储物流、科技创新与展示、产业孵化、休闲观光于一体的“涪城麦冬”加工交易集中区，完善“涪城麦冬”加工、物流及科技研发等环节。“涪城麦冬”晒、熏、包装等商品化处理率达 100%，气调库容积达 3000 吨，实现年交易额 5 亿元以上。

2. 扩大中医药对外贸易。实施中医药省内外及海外发展工程，推动中医药技术、药物和服务走出去，通过建立友好城市、建立友好医院方式，鼓励我市中医医疗机构与境内外医疗机构合办中心、中医人员到境内外开展中医诊疗活动、传播中医文化，促进国内国际社会广泛接受我市中医药。支持市中医医院与俄罗斯继续开展中医药合作项目，以及在俄罗斯开办中医医院。巩固巴西、加拿大中医交流合作成果，拓展欧美等的中医药交流与合作范围。

专栏3 中医药服务贸易发展重点项目

建设中医药现代物流体系

支持三台建成涪城麦冬加工中心(初、精深加工,占地1000亩)、涪城麦冬质量安全中心(优质麦冬质量检查、占地10亩)、涪城麦冬交易物流中心(麦冬交易及物流、占地150亩)、重点支持三台涪城麦冬加工交易集中区建设,重点支持梓潼县生物医药产业园建设。

中医药服务贸易先行先试

推动建设中医药服务贸易骨干企业,重点推进“一带一路”沿线地区的中医药合作项目。鼓励有条件的中医药机构依法依规到境外开办中医医院、诊所、学校等中医药服务机构。支持中医药企业境外注册产品发展,设立企业的办事机构,开展国际营销,扩大国际市场。

(三) 培育中医药文化、运动健身和健康旅游产业

1. 发展中医药文化产业。加快中医药文化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加强《健康绵阳》、“中医健康大讲堂巡讲”形象建设和内涵建设,培养一批优秀的中医药宣讲人才,开展中医药健康科普活动、健康知识讲座等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创作一批中医药文化典故、中医药健康教育科普作品等文化产品,创建国家级和省级中医药文化宣传科普教育基地。

2. 发展中医传统运动健身休闲产业。推动以增强体质、促进健康、祛病延年为主题的健身培训、咨询等服务项目。普及和推广具有地方特色的民族传统体育项目。促进太极拳、健身气功(八段锦、五禽戏等)、导引等传统运动与文化、旅游的融合发展。鼓励中医机构在绿化区培育有观赏价值的中药材品种,挖掘、弘

扬具有特色的传统运动健身项目并促进其与健身休闲产业融合发展。

3. 发展中医药健康旅游产业。充分发挥我市旅游资源优势，加快推进旅游业与中医药健康服务业融合发展的新理念和新模式，重点发展中医药养生体验旅游、中医药文化体验旅游、中医药生态旅游、中医药资源科考旅游、中医药观光旅游等。加强中医药文化旅游商品的开发生产。加强中医药健康旅游品牌建设，鼓励旅行社开发中医药健康旅游并推出主题线路，培育特色鲜明、优势明显的中医药健康旅游基地和旅游综合体。大力支持以三台县花园特色小镇建设为载体的涪江农旅康养产业带，支持北川药王谷、花城本草健康产业国际博览园建设国家级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打造绵阳市梓潼县七曲山文昌文化养生健康旅游基地。

专栏4 中医药服务新业态建设重点项目

发展以中医药文化传播和体验为主题，融中医医疗、养生、康复、养老、文化传播、旅游于一体的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基地、项目。大力支持以三台县花园特色小镇建设为载体的涪江农旅康养产业带，支持北川药王谷、花城本草健康产业国际博览园建设成国家级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

（四）发展中医药相关支撑产业

1. 加快中医药及相关衍生品研制和生产。鼓励中医药技术、人才、资本、实验室等多要素、多样化合作，推广以企业为主导的产、学、研合作模式。加强中药传统饮片的传承与发展，突破中药新型饮片、提取物的关键共性技术。鼓励中药饮片、提取物

的系统研究和协同创新，推动中药创新药物的研发和转化。支持对临床需求量大、疗效显著的中成药大品种进行新剂型、新标准与适应症的二次开发。鼓励开展中医诊疗设备及器材的研制、评价及应用。支持亚健康检测、干预及保健产品的研制、开发、评价及应用。大力支持中医药保健食品、养生食品（药膳）、功能型化妆品、日化产品等中医药健康衍生品发展。

2. 推广使用医疗机构院内制剂。以中医经典名方、名老中医长期临床实践的验方为基础，研发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积极支持院内制剂市内调剂使用，依托市、县两级的三级中医医院建设区域中药制剂配制中心，促进疗效独特的院内制剂在市内乃至省内调剂使用。

3. 大力发展第三方服务。开展第三方质量和安全检验、检测、认证、评估等服务，建立和完善中医药检验检测体系。发展研发设计服务和成果转化服务。支持健康服务专业孵化器和创新型产业孵化器建设。鼓励科研、企业资源共享，推进要素集聚，打造中药材研制、生产、销售等“一站式”服务平台。

专栏 5 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支撑产业重点项目

中医药及相关衍生品研制和应用项目

进一步开展中药饮片炮制工艺规范化和质量标准提升研究。开展中药饮片新剂型、新技术、新设备等的研究。开展有市场前景的提取物研究。支持1-2个临床前研究和候选药物研究。选择1-2个中成药大品种进行二次开发。培育和开发我市木耳、天麻等特色资源的保健食品等相关产品。

区域院内中药制剂配制中心

支持建设1-2个市级区域院内中药制剂配置中心建设，促进疗效独特的院内制剂在市内乃至省内调剂使用。

第三方平台建设

扶持发展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质量检测、服务认证、健康市场调查和咨询服务。支持三台县建设四川麦冬研究院开展科研及成果转化。支持建设以麦冬为主的中医药电子商务交易平台、中医药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和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平台。

五、大力发展中医药健康服务业

（一）推进中医养生保健服务体系建设

1. **促进中医养生保健服务网络建设。**鼓励中医医疗机构、中医医师为中医养生保健机构、精神疾病康复机构等提供保健咨询和调理等技术支持。促进中医养生保健服务的规范化、专业化、规模化发展，形成一批具有品牌效应的中医养生保健机构。推动建设具有引领带动作用中医养生保健基地，形成中医养生保健机构与医疗卫生机构协同发展的中医养生保健服务网络。到2020年，所有二级以上中医医院设立治未病科，30%的妇幼健康服务机构提供治未病服务，所有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50%的村卫生室开展中医健康干预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内容和覆盖人群不断扩大。

2. **推进公立医疗机构转变养生保健服务方式。**以慢性病和严重精神障碍管理、传染病管理为重点，以治未病理念为核心，推动医疗机构提供中医体质辨识、亚健康调理、季节养生和预防保健等特色服务及开展中医特色健康体检和健康管理。在二级以上医院建设或明确以药膳为主的营养膳食科。支持有条件的医院、

企业开展药膳（食疗）标准方案与应用研究及推广示范。力争到2020年打造1-2家中医药药膳餐饮连锁企业。

3. 扩大中医养生保健服务范围。鼓励中医医疗机构、养生保健机构走进机关、学校、企业、社区、乡村和家庭，推广普及中医养生保健知识和易于掌握的理疗、推拿等中医养生保健技术与方法。鼓励中医药机构充分利用生物、仿生、智能等现代科学技术，研发一批保健食品、养生食品（药膳）、功能型化妆品、日化产品等中医药健康衍生品。加快中医治未病技术体系与产业体系建设。推广融入中医治未病理念的健康工作和生活方式。

专栏6 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中医养生保健示范区（点）

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建设。遴选建设5个以上县级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示范区、2个全市示范性中医药养生保健星级服务机构。

中医养生保健服务规范建设

依托市中医药学会，加快建立健全中医养生保健类行业规范和标准。鼓励中医医疗机构、养生保健机构依据标准和规范，制定针对不同健康状态人群的中医健康干预方案或指南（服务包）。建立中医健康状态评估方法，付费中医健康体检服务。

（二）推动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发展

1. 提升医疗机构养老服务保障能力。到2020年，二级以上中医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开展不同形式的合作。推动中医药与养老融合发展，促进中医医疗资源进入养老机构、社区和居民家庭。建立健全中医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包含康复护理、预约就诊、急诊急救的协作机制。在城市人口密集社区创建具有示范性质、经

济适用、医养结合的老年中心，探索医疗、社会、家庭、临终关怀一体化的养老就医新模式，增加医院新的服务项目，扩大中医医疗服务量。

2. 发展中医药特色养老机构。支持有条件的中医类医疗机构开设老年病科和老年病房，其中，70%以上的县级中医医院开设老年病科。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开设以老年病、慢性病、精神疾病防治为主的中医药诊室。鼓励社会资本建设以中医药健康养老为主的护理院、疗养院等医养服务机构。培育中医医养融合服务集团或连锁机构，建设中医药特色健康养老服务示范基地。鼓励中医医疗机构面向老年人群开展上门诊视、健康查体、保健咨询等服务。鼓励中医医师在养老机构提供保健咨询和调理服务。

专栏7 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重点项目

重点支持建设游仙区新桥镇福星晚晴园、四川久远幸福老年基地、龙潭沟生态养老社区（1号楼）、安州区罗浮山老年养护中心、绵阳益康养老护理院（二、三期）、四川龙鼎田园牧歌养老中心、绵阳（朴康）社会养老中心、经开区九九佳园颐养园（二期）、吴家凤凰山森林康养产业园。

（三）切实发展中医特色康复服务

1. 加强中医特色康复服务机构建设。以市级中医医疗机构、专科医院康复科为基础，建设1家市级中医康复中心。三级中医医院均设置规范的康复门诊、康复功能治疗区和独立的康复病房。二级中医医院均设置康复科。支持康复医院设置中医药科室，加强中医康复专业技术人员的配备。鼓励社会资本建设一批具有

中医特色的康复医院、康养机构。

2. 提升中医特色康复服务能力。促进中医技术与康复医学融合，完善康复服务标准及规范。推动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开展中医特色康复医疗、训练指导、知识普及、康复护理、辅具服务。建立多层次中医医院、社区康复机构的帮扶和双向转诊机制。推广适宜中医康复技术，提升社区康复服务能力。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推进中医药强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加强全市中医药发展的组织领导，强化相关部门之间的统筹协调，研究制定全市中医药发展政策措施，推动本规划有效实施。各县市区、园区是实施《绵阳市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的责任主体，应将中医药发展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政府工作重要议事日程。

（二）落实政策保障。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责、密切协作，落实中医药发展政策措施。发改部门在建设项目安排上对中医医院予以倾斜；财政部门加大对中医药发展投入；国土和规划部门对非营利性中医医疗机构在土地、规划方面予以支持；物价和人社部门要在医疗服务价格和医保报销方面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卫生计生主管部门要牵头加强规划实施监测评估；统计部门要支持建立健全中医药统计机制。

（三）加大中医药财政投入。各级财政应安排专项资金发展中医药。在规范中医非药物诊疗技术的基础上，逐步扩大纳入医保支付的医疗机构针灸、治疗性推拿等中医非药物诊疗技术范围。在医保、新农合药品目录调整时，同等条件下，我市符合规

定的中药制剂、新药、独家品种和大品种优先纳入，并支持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绵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6月21日印发
